

辭職啟

主席陳公鑿鑿鑑：

竊惟學權之責，原為維護學子權益，俾使學術環境公允，然在下愚魯，才疏學淺，每每欲伸張公理，卻事倍功半；欲排除不平，反受挫於無形。此間困頓，唯有深夜抱膝，仰天長嘆：「何苦來哉！」

自執掌學權以來，與諸同僚並肩奮戰，原以為能平步青雲，造福學子，未料現實冷酷，猶如以卵擊石。每見師長語帶「誠摯建議」，便知此事已無轉圜；每逢會議爭論，終歸「再議再議」，恍若擲骰，結局未卜。至此，在下已然心灰意冷，不願再為一紙公文而耗盡青春，遂決意掛印封筆，歸隱書桌，做一閒散庶民。

念及學會百廢待興，仍需賢能輔佐，誠願主席高瞻遠矚，尋覓賢達，接替學權重任，俾使學子得享太平。至於在下，自當歸隱一隅，偶彈琴瑟，偶讀閒書，與世無爭，庶幾不負此生。

茲呈辭職，尚祈鑒允，勿復強留，則感激不盡。

學權長 陳宥綸 敬上

陳宥綸

歲次乙巳 六月二十日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學生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0 日

發文字號：松政字第 11300200202 號

主旨：學生會 35 屆人事異動

依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學生自治聯合會學生會組織辦法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辦理。

說明：

一、學權部部長：陳宥綸因個人因素辭去部長一職。

（一）本會於 114 年 6 月 20 日收受辭職函。

（二）原聘期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三）即日起依法解除該部長一切職務，並請配合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0 日公布

主席 陳 柏 佑

